

心灵隽语

九十九只千纸鹤

——献给我的十八岁

孟远策 文/摄



记得曾听到过这样一个故事：很久很久以前，在一个遥远而美丽的国度，有一位美丽的公主。她终日住在城堡里，无休止地叠着纸鹤。因为她知道，只要叠出一千只，就能实现一个愿望。当她终于折完第一千只纸鹤的时候，公主惊讶地发现，那些纸鹤全都活起来了！她情不自禁地推开窗户，目送着它们远去。纸鹤们飞出城堡，越过田野和山岗，消失在天际——那是公主无法到达的远方。

十七岁的我在时间的缝隙中叠出纸鹤，让九十九只千纸鹤带着我的梦与期望去翱翔，目送它们飞向十八岁的天空。

星河茫茫，一苇以航。

——题记

在外公留下的那只生锈的铁皮匣子里，有一只翠绿的千纸鹤。

当刚满十七岁的我再一次打开匣子，看见里面那只纸鹤的时候，我突然想起儿时听过的那个故事。我的十八岁就要到了，在下一个四月到来前，能不能做些有意义的事呢？一个小小的点子从脑海里冒了出来——就让我折九十九只千纸鹤，把它们送给99个人，让那些纸鹤载着我的祝福飞向远方。

于是我开始折千纸鹤。我挑选纸张，裁开，放在书桌上、车兜里。在每个上学的日子里，清晨听着早间新闻，夜晚伴着随机歌曲，我手指翻飞。而在高中生少有的休息日里，我常坐在窗边，面对着远方折，那里有海洋，还有群山朦胧的边框。

劳动节，我送出了第一只纸鹤，送给一位开滴滴的司机。意外之余，他笑着对我说“谢谢”。儿童节，我送给表妹一只。出去旅游时，我把纸鹤送给酒店前台、服务员、导游、一个坐在我身边的小女孩……

我找出一本本子，写下日期，记下每一只送出去的纸鹤。我不知道他们大多数人的名字，所以我记录他们的衣着、反应以及给我留下的印象。从五月到十二月，我把纸鹤送给了62个人。

那时候我想，这世界或许远没有想象中那么可怕，每一句祝福都是真诚的，每一声感谢都是温暖的。去和陌生人说话，他们就会回答。要是想做什么，那就试试吧。

我做了一个盒子，裁剪，写字，绘画，在里面放上糖果、纸鹤和便条，明亮的色彩像个童话。我请求路过它的陌生人带走一只纸鹤，留下一句祝福。

第一次，我把它放在一条长椅上，一个下午无人问津。收起小小的失落，我把它留在电影院里，收到七句留言，送出七只纸鹤。不一的字迹中，有人祝我成年快乐，有人愿我诸事顺遂，漂亮的字迹旁还画着一只调皮的小猫。

希望的小火苗在我心里点亮。我决定再试一次，把盒子放在宝龙广场的迟留书店旁。

但它不见了。那里的保洁阿姨看也不看就把它提起来倒掉了。糖果，纸鹤，所有写过的和没写过的便条，那只线条小猫，全都消失掉了。就连那只纸盒，我在下午温柔的阳光里做出的盛放着梦的盒子，也一并消失掉了。再也找不回来了。

走在寒风扑面的夜色里，我哭了。童话并不是世界的全部。

那天晚上，我做了一个新的盒子，折了新的纸鹤，找来新的糖果和明信片放进去。丢掉的是盒子，留下来的是希望。在那以后，我又放了三次，其间又丢失了一次盒子，经历了第二次重来。那些日子里，我怀着希望等待着。但一切都是值得的。

有人写道：得到的日子里有特别的意义，希望你的十八岁能一直勇敢、自由和快乐，永远盛大，明亮，滚烫。

有人写道：去成为你想成为的大人吧！希望你像明信片背后的鲸鱼一样自由强大！

……

每一句话都炽热滚烫。它们说，这个世界上充满星光，千纸鹤的童话在安静地生长。

即将十八岁的我，感觉自己是幸运的。

我的成绩在回升，终于来到班级前列。我遇见了几个心意相通的好友，拥有了一个常陪我散步聊天的姐姐。

我坚持着写稿，不再那么计较得失，开始享受这一过程中单纯的快乐与文字的陪伴。

牙医说如果不是我戴着牙套，整个前排的牙都会磕掉。母亲的手术很成功，落下的旅行也在之后的假期补上。

高三的我每周单休，每天奋斗15小时，书本和练习堆叠成山。清晨的路灯在我的注视下合眼，每天的行程简化为两点一线。

那又如何？我的人生是旷野，我的前路是远方。

十七岁的我送走了九十九只千纸鹤，自己也即将离开港湾去翱翔。让它们先带着我的梦去吧，飞过树林和山岗。希望我的未来是一个行走在远方的旅者，踏遍山川，交一群来自天南地北的朋友，在大漠中，在树林里，在岛屿上，头顶星河歌唱。

《无问西东》里这样说道：“愿你在迷茫时，坚信你的珍贵，爱你所爱，行你所行，听从你心，无问西东。”我这样祝福未来的自己，也这样祝福每一个行走在生活中的旅人。

世界无限，未来无垠，十八岁的天空，有梦在翱翔。

生活滋味

庭院中那一抹绿色

王海明

早就厌倦了那满目的灰褐，却一直疏懒于庸碌的工作，在尘嚣熙熙、世俗攘攘中，追名逐利，还美其名曰：生活。殊不知，早已经忘却了生活的本色。

我家住在顶楼，高谓高矣，却只有一个卧室间那么大的庭院，四方方，宛若空中楼阁。当初，看到如此荒芜的场景，也曾动过种花的想法，但想到自己整天忙于工作，哪有时间 and 心情去打理这些花花草草。再说，有花草必惹蜂蝶蚊蝇，到时，家里都是小虫子，岂不自寻烦恼，遂打消了这个念头。

人世沧桑，白云苍狗，心生岁月匆匆之感，胸念生命瞬息之真，思凭一物以养心，借一境以理怀。于是，在一个春暖花开的季节，突然养花的旧念重起，且愈加急迫。真的是心动不如行动，我立刻从楼下的车棚里找出大大小小的形形色色的花盆，装上沃土，一个一个费劲地搬到楼上，虽腰酸腿疼，却无怨无悔。

种什么花呢？梅兰竹菊四君子，千百年来以其清雅淡泊的品质，一直为世人所钟爱，成为一种人格品性的文化象征。梅，傲雪清高；兰，孤芳幽沁；竹，操节高洁；菊，隐逸傲霜。梅清、兰隐、竹雅、菊淡，四君子不媚不俗、幽芳清远、风骨逸致、荡污涤垢、亮节不阿，使人襟阔、风逸、格高、趣雅，颇令我神思向往。于是，我从喜欢养花的同事地方要来一些花籽，还到花鸟市场去买了一些文竹等盆栽。

徒弟得知我要养花，还特地送了一盆兰花给我。我一看，梅兰竹菊四君子除了梅还没有，已经有三君子入我陋室，心已足矣。

养花的好处，自不必多说，从古至今，爱花、乐花、痴花之人数不胜数。王冕，隐居于九里山，植梅千株，自题所居为“梅花屋”。其《墨梅》诗名扬天下：我家洗砚池头树，个个花开淡墨痕。不用人夸好颜色，只留清气满乾坤。陶渊明偏爱傲霜的菊花，辞官归田园，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。即使是几千年前的《诗经》中，也有以芍药为爱情信物的

歌词，“维士与女，伊其相谑，赠之以芍药。”少年男女互相赠送芍药以表示情意。现代的一些文人墨客如老舍，也都把养花当成人生的乐趣，可见花之受宠，非一朝之功。

松土、碎土、播种、浇水，无一不用心，无一不细致。于是就满怀期待，期待着一一种神奇的生命从土里钻出来，期待着一一种异样的心情从土里长出来。我养花，没有任何功利，纯为修身养性之用，因此，种的都不是什么名贵的花。只要能开花，只要能养活，我就高兴。终于，在每日的期盼和关注中，慢慢地，花儿抽出芽来了，长出叶来了。仔细瞧去，叶片是那么嫩，透着浅绿的光泽。迎着阳光看去，能隐约看透茎叶，似乎能看透里面汩汩流动的水分，传递着滋养生命的养料。

小心地凝视着这小小的生命，对生命的伟大有了更深刻的体悟，生命本就是无中生有，而这个过程，也只是遵循了一种自然的规律而已。如果能够平静地对待生命的到来，那么我们也应该平静地接受生命的离去。能够不喜，才能够不忧啊。

日复一日，月复一月，绿色开始在我家的庭院里蔓延，我从来不去刻意地修剪他们，就让他们自由地生长着。甚至一些野生出来的小草，只要它们不妨碍花儿的生长，我也让他们自由地在我的这个庭院里呼吸，毕竟，它们也是生命啊！就这样，从生机勃勃的春天走到葱茏葳蕤的夏天，再到让人愁绪缠绵的秋天，那满目的绿色，有的正在逐渐褪去那岁月的色彩，慢慢地变老，枯萎。这不禁让我想到自己，想到自己的亲人和朋友，大家都都在这岁月的磨砺中，不断地在脸上、身上写下岁月的沧桑，刻上时光的印记，就这样，慢慢变老。

当我坐在书斋里，目倦神疲时，举目凝望那院子里满目的黄绿，这样一道风景，岂不令我心悅神怡？庭院里的那一抹绿色，如今已不仅仅停留于我的眼际，还将深藏于我的心底，并封存永恒。